**臺中市107年新婚夫妻〜《幸福‧婚姻‧教育活動營》簡章**

1. **依據**

依家庭教育法辦理。

1. **目的**

結合政府及民間資源，提供民眾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，以培養正確之婚姻觀念，促進家庭美滿。

1. **辦理單位**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臺中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

1. **辦理時間**

107年10月6日、7日（週六、週日）2天

1. **辦理地點**

賀緹酒店(臺中市太平區育賢路286號）由學員自行前往

1. **實施對象**

 一、設籍本市新婚3年內夫妻為優先(其中一方設籍臺中市即可)。

 二、活動必須夫妻共同參加，預計招收15對。

 三、**未**參加過本中心104、105、106年度新婚夫妻優先錄取。

1. **帶領講師**

蘇森永老師（中華民國家庭教育專業協會理事兼講師）

1. **活動內容**
2. 「三手婚姻」之攜手—我倆的心動時刻
3. 原來是「源」—原生家庭大樂透
4. 婚姻華爾滋—「你」、「我」和「我們」
5. 親愛的，請聽我說—婚姻生活酸甘甜
6. 「三手婚姻」之牽手—恩恩愛愛作夫妻
7. 珍珠時刻—數數恩典
8. 「三手婚姻」之幫手—和和樂樂共親職
9. **報名方式**

自107年8月20日起至107年9月30日止由本中心網站/線上活動報名專區(網址:https://www.family.taichung.gov.tw)受理報名，報名後，經通知繳交戶口名簿(或戶籍謄本)影本查驗(確定為新婚3年內之夫妻)無誤者，再請至金融機構臨櫃匯款新臺幣1,000元整報名費至本中心保管款專戶(銀行：臺灣銀行臺中分行(0040107)、帳號：010038010277、戶名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保管款專戶)後，報名費確定入帳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1. **聯絡方式**

若有疑問，請於上班時間撥打04-22124885分機211(廖先生)洽詢。

**附表**

**107年新婚夫妻〜《幸福‧婚姻‧教育活動營》課程表**

**107年10月6日（週六）第一天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
| 09:00-10:00 | 報到 |
| 10:00-12:00 | 「三手婚姻」之攜手—我倆的心動時刻原來是「源」—原生家庭大樂透 |
| 12:00-13:00 | 午餐時間 |
| 13:00-14:00 | 婚姻華爾滋—「你」、「我」和「我們」 |
| 14:00-16:00 | 親愛的，請聽我說—婚姻生活酸甘甜 |
| 16:00-18:00 | Check in、自由活動 |
| 18:00 | 晚餐 |

**107年10月7日（週日）第二天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
| 08:30-09:00 | 報到 |
| 09:00-11:00 | 「三手婚姻」之牽手—恩恩愛愛作夫妻 |
| 11:00-12:00 | 珍珠時刻—數數恩典 |
| 12:00-13:00 | 午餐時間 |
| 13:00-14:00 | 「三手婚姻」之幫手—和和樂樂共親職 |
| 14:00-15:00 | 回饋分享、填寫問卷歡喜賦歸 |